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9月15日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都先导”）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025年9月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并经公示，选举产生了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JIN LI（李进）先生、陆恺先生、李建国先生、SUIBO LI女士、王剑明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郭云沛先生、唐国琼女士、薛军福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9月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瞿庆喜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股东大会选举的五名非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2025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二) 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 JIN LI（李进）先生担任董事长、陆恺先生担任副董事长，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委员会具体成员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	委员会成员
1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JIN LI（李进）（主任委员）、郭云沛、瞿庆喜、李建国、王剑明
2	审计委员会	唐国琼（主任委员）、薛军福、李建国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薛军福（主任委员）、唐国琼、陆恺
4	提名委员会	郭云沛（主任委员）、唐国琼、SUIBO LI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且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唐国琼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JIN LI（李进）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刘红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耿世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 JIN LI（李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观赛先生、窦登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红芎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耿世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以上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之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关于聘任刘红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刘观赛先生、窦登峰先生、刘红芎女士、耿世伟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JIN LI（李进）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5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

《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耿世伟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朱蕾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朱蕾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8-85197385；

联系邮箱：investors@hitgen.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慧谷东一路8号6栋。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

附件

刘红芎女士简历

刘红芎女士，1970年5月出生，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红芎女士于1991年7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94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于1999年7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于2009年7月毕业于剑桥大学 Judge 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刘红芎女士自1994年9月至1996年8月任职于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业务助理职务，具体负责协助董秘管理投资者关系并从事股权投资业务；自1999年9月至2002年3月任职于中信证券公司研究部高级经理职务，具体负责宏观经济及资本市场研究。自2004年8月至2006年11月任职于惠誉评级公司企业评级联席董事职务，具体负责大中华地区企业信用评级。自2006年12月至2008年8月任职于香港英高投资银行集团董事职务，具体负责协助中国企业赴香港进行IPO等资本市场业务。自2008年9月至2017年8月任职于建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历任首席经济学家、研究部副主管及投行部消费医疗投行业务董事总经理，先后负责大中华宏观经济、港股投资策略研究以及港股投行业务。自2018年3月至2020年3月任职于泰康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具体负责投资研究及投后管理。自2020年4月至2021年7月任职于海通国际证券公司担任投行部执行董事职务，具体负责医疗行业港股投行业务。自2021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职上海菁华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财务官职务，负责全面财务管理及投融资管理。刘红芎女士2022年12月加入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聘任为首席财务官。

刘红芎女士与成都先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成都先导股份；刘红芎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耿世伟先生简历

耿世伟先生，198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耿世伟先生2011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重庆名豪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4年2月至2015年9月，任重庆和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耿世伟先生2015年10月至今，就职于成都先导，任董事会秘书职务，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耿世伟先生与成都先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成都先导股份；耿世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观赛先生简历

刘观赛先生，1982年7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11月至2013年9月，曾任美国佐治亚州立大学博士后。刘观赛先生2013年9月至今就职于成都先导，历任化学执行总监、研发化学中心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19年3月至2022年5月，任成都先导职工代表监事职务。2022年12月至今，任成都先导副总经理职务。

刘观赛先生与成都先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成都先导股份；刘观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窦登峰先生简历

窦登峰先生，1975年1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窦登峰先生1998年7月至2005年6月，任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0年8月至2012年8月，任美国梅奥医学中心博士后。窦登峰先生2012年8月至今，就职于成都先导，历任先导化合物发现中心执行总监、先导化合物发现中心副总裁、战略规划副总裁职务。2022年6月至今，任成都先导副总经理职务。

窦登峰先生与成都先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成都先导股份；窦登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朱蕾女士简历

朱蕾女士，198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国卡昂大学经济与管理专业本科，电子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曾任职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金广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六福金融服务有限公司。2019年7月至今担任成都先导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朱蕾女士与成都先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成都先导股份；朱蕾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